

证券代码：688232

证券简称：新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5-048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一）回购情况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2024年2月2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新点软件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1）。

2025年2月19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股份8,018,025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24日、2025年10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8,018,025股的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将由330,000,000股减少为321,981,975股，注册资本将由330,000,000元减少为321,981,975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2025年10月1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

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新点软件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

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1、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需持能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申报登记地点：张家港市江帆路 8 号新点软件东区 E 幢

申报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即 202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9 日（工作时间 9:00-12:00、13:3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联系人：戴静蕾

联系电话：0512-58188073

特此公告。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6 日